附件1：

**义乌以及义乌廉洁文化简介**

义乌，古称“乌伤”，位于浙江省中部，为金华市代管的浙江省辖县级市，系Ⅱ型大城市。市域面积1105.46平方千米，目前中心城区建成区面积111.1平方公里。*2022年,全市常住人口为188.8万人*，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835.54亿元，跻身中国百强县前十。

义乌历史悠久、人文荟萃，素有“文化之乡”的美誉，千年历史形成了“勤耕好学、刚正勇为、诚信包容”的“义乌精神”，拥有“中国书法之乡”“中国武术之乡”“中国现代民间绘画之乡”“中国曲艺之乡”等金名片，有名列“新时代浙江考古十大发现”的桥头遗址，有中国历史文化名镇、浙江四大古镇之一的佛堂镇，还有国家级传统村落13个、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7处、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3项，这些都赋予了城市独特的韵味。

改革开放以来，义乌坚持和深化“兴商建市”发展战略，以培育、发展、提升市场为核心，大力推进工业化、国际化和城乡一体化，走出了一条富有自身特色的区域发展道路，成为改革开放全国18个典型地区之一，以全球最大的小商品集散地名闻于世。2006年习近平总书记在浙江工作期间，亲自总结推广“义乌发展经验”，称义乌的发展是“莫名其妙”、“无中生有”、“点石成金”。

近年来，义乌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，深入贯彻落实“八八战略”，加快建设世界“小商品之都”，实现经济稳中有进，社会和谐稳定，先后荣获国家卫生城市、全国文明城市、全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、国家森林城市、国家知识产权强县示范县等荣誉称号。

在商贸名城的光环下，可能很多人会忽视她的文化底色的是，义乌有着2200多年建县史，旧志中被称为“浙中母县，八婺肇基”。这片秉持“勤耕好学、刚正勇为、诚信包容”精神的大地，有着丰厚的廉洁文化积淀。

义乌历史上曾涌现过骆宾王、宗泽、徐侨、吴百朋、朱一新等清官廉吏，无论身居庙堂还是蜗居草堂，他们的身上无不体现着“勇为百姓请命，敢为家国蹈死”、刚正不阿、清正廉洁的高贵品质。他们是义乌的风骨脊梁、浙江的自豪乃至中国的骄傲。

此外，作为《共产党宣言》中文全译本首译地，义乌还有着光荣的革命传统、丰富的红色资源、深厚的红色底蕴，其中富含着廉洁文化因子。陈望道一生追望大道、冯雪峰公而忘私以身作则，吴晗铁骨铮铮甘于贫困，三位红色名人的故事至今激励着后人勇毅前行。

如今的义乌因商而兴，全市90万市场主体是城市的根和魂，义乌正通过打造“清廉商户”品牌，传递“义商不行贿”的廉洁理念，赓续先贤高贵品格。同时通过大力建设“一带一路”廉洁之路，依托义新欧、义甬舟辐射作用和影响力，向世界宣讲中国清廉故事。

一、义乌十大廉吏

**1.骆统：年少有为抗明大义**

骆统（公元193年-公元228年），字公绪，三国时乌伤人，为孙吴谋士和将领。

骆统年少时，遭逢饥荒之年，乡邻穷困，骆统就减少自己的饮食，大力救助，以致自己形容憔悴，他说“士大夫糟糠不足，我何心独饱”。20岁时，骆统就出任乌程相，政绩优异。

骆统一生曾先后上书表30余份，忠直敢言，言必赤诚。

**2.骆宾王：清白高洁是我一生的诗**

骆宾王（约公元619年—约公元687年），字观光，婺州义乌人，“初唐四杰”之一。历长安主簿、侍御史、临海丞等职。

骆宾王担任侍御史时，秉公执法，恪尽职守，办了一大批贪赃枉法的案件。还屡屡上书言事，提出改革弊端、肃清朝纪的主张，结果得罪了权要，被诬陷下狱。在监狱里，骆宾王赋诗“无人信高洁，谁为表予心”。

**3.宗泽：为官恤黎民，垂死尚三呼**

宗泽（公元1060年-公元1128年），字汝霖，谥忠简，婺州义乌人，两宋之交杰出政治家、军事家。

元祐八年（1093年）冬，朝廷大开御河，有的役夫冻死道途，时任大名府馆陶县尉宗泽上书建议：“稍延迟至初春，可不扰而办。”千百役夫得以活命。

在任东京留守期间，宗泽前后24次上书力主还都东京，不获采纳，三呼“渡河”而卒。

**4.徐侨：明白刚直士**

徐侨（公元1160年-公元1237年），字崇甫，谥文清，婺州义乌人，理学家朱熹嫡传弟子。

嘉定十一年（1218年）冬，徐侨任提举江南东路常平茶盐公事，看见数以万计的淮民流亡，于是命令地方官拿出粮食赈济。有官员认为还须请示上级，徐侨怒说：“赈饥如救溺，怎能按常规文书往还，迁延误事？”

徐侨每到一地，“以实心行实政，吏畏民怀，久而不忘”。

**5.黄溍：清风高节，一片冰心**

黄溍（公元1277年-公元1357年），字晋卿，义乌稠城人，元代著名史官、文学家、书法家、画家，为元代“儒林四杰”之一。

黄溍任州县官的20多年间，两袖清风，惠及地方，深得百姓爱戴。在京师20余年，他也“足不登巨公势家之门”，光明磊落，一身正气。当时才德之士都称赞他：“清风高节，如冰壶玉尺，纤尘不染。”

**6.王袆：文章节义两不朽**

王袆（公元1322年—公元1374年），明代官吏、学者。字子充，号华川，婺州义乌人。与宋濂并称“浙东二儒”。

洪武五年（1372年），朱元璋下诏由时任翰林院待制的王袆持节出使云南。在王袆屡次劝导下，统治云南的梁王君臣降明之念逐渐增强，北元统治者得知梁王存有二心后，对梁王严加责备，要他杀害王袆，以断其降明退路。王袆慨然而叹：“我死何惜，然云南之祸，自此始矣！”最终血洒云南。

**7.虞守愚：勤政一生惠黎民**

虞守愚（公元1483年-公元1569年），字惟明，号东崖，明代义乌廿三里华溪人。官至刑部尚书。

嘉靖七年（1528年），虞守愚任江西道监察御史。时值隆冬，港运士卒因雨雪所阻，无法回家，饥寒交迫。虞守愚即奏请赈济，士卒数千得以顺利过冬。虞守愚晚年告老还乡，诲子孙以忠厚方正之道，总说：“做人切勿攀附权贵，不然，有冰山倾颓之危也。”在家乡有捐资助学、建桥、立祠、置公田以救济贫困等诸多美事。

**8.吴百朋：御史品格儒将风采**

吴百朋（公元1520年-公元1578年），字惟锡，号尧山，明代义乌江东大元村人。官至刑部尚书。

吴百朋为官清廉，一生俭朴。受命督工建造嘉靖老家大明堂楚邸，屡获赏赐，他“辄封识藏之”，离任时又悉数奉还。严冬巡视北方边境，他拒穿华袍，部属也因之不敢穿绣服。巡抚赣州六年，离任时，将其按例应得的“逾额者十七万金”悉数交还国库，单车就道，一无所携。

**9.朱之锡：鞠躬尽瘁，死于任上的“河神”**

朱之锡（公元1623年-公元1666年），字孟九，号梅麓，义乌义亭陇头朱人，清初治河名臣。官至兵部尚书兼都察院右副都御史、总督河道。

顺治十四年（1657年），时年35岁的朱之锡以兵部尚书衔出任河道总督。他“什一在署，什九在外”，“南北交驰，寝食俱废”，总督河道10年间，河库存银由10万两增长到46万余两。按朝中规定，可将5万两“余羡”赏给朱之锡本人，但他却分文不取，以至于他死之后“家无余财”。

**10.朱一新：言论侃侃真御史**

朱一新（公元1846年-公元1894年），字蓉生，号鼎甫，清代义乌赤岸朱店人。

光绪十二年（1886）七月，慈禧派醇亲王奕譞到天津巡阅北洋海军，让太监李莲英随行。八月，朱一新上《预防宦寺流弊疏》，慈禧震怒将朱一新降职为六部主事候补。丢了官，朱一新并不怨愤后悔。他在致友人的信中说：“一身之进退行藏，久已置之度外。第念时艰方亟，丝毫无补，而徒使小臣得直谏之名，大局鲜转圜之益。”

二、义乌三杰

**1.陈望道：一生追望大道**

陈望道（1891年-1977年），城西街道分水塘村人，我国早期传播马克思主义思想的先驱，著名的爱国人士，杰出的教育家和语言学家。他翻译了《共产党宣言》第一部中文全译本，参与了中国共产党的创立。

1944年秋，复旦大学新闻系新生入校，当时陈望道先生讲授修辞学。第一节课，他走进教室，打开皮包把一堆小额钞票放在讲台上。然后，陈望道问谁买了他的《修辞学发凡》，举手示意。学生们疑惑不解地举起手来。陈望道微笑着说：“你们买书时，在定价中有一小部分是出版社付给我的版税，现在我把版税退给你们，我不收自己学生的版税。”学生们陆续地走上讲台领取退回的版税，然后毕恭毕敬地给陈先生鞠上一躬。

凭陈望道的资历和人脉，他打个招呼，可以轻易办成很多事情，但违反组织原则的事情他坚决不干。而谁生活上有困难，他却会提供帮助。当年，陈望道的儿子陈振新报考复旦大学差了3分，有复旦领导悄悄暗示是否招进来，陈望道一口拒绝。

**2.冯雪峰：高似山峰洁如雪**

冯雪峰（1903年-1976年），原名福春，笔名画室、洛扬等，现代著名诗人、作家、文艺理论家，赤岸镇神坛村人。

1951年，冯雪峰任人民文学出版社社长兼总编辑。当时，周恩来总理指示配给冯雪峰一辆专用小汽车，而冯雪峰只有到中南海开会等重要活动时才偶尔坐坐。下雨天他坐车回家，到胡同口就下车，走回家去，怕车轮溅起的泥水落到行人身上。

冯雪峰的夫人何爱玉比他小6岁，30年代以来协助地下党做了大量工作，完全有资格调入社里工作。然而，冯雪峰只让夫人在编制外当一名不拿工资的秘书。

冯雪峰从不讲究衣食住行，他常说的一句话是，“只要有吃的就行。”除因工作需要有时“西装革履”外，平时他最爱穿的还是瞿秋白送他的那件半新半旧的青灰色长衫。每当脱下，总是小心翼翼地抚平，叠好。1958年，冯雪峰被划为右派，家也从北京苏州胡同搬到梯子胡同。他搬家时，把公家的所有东西都还了，包括沙发、地毯、书架、院里的花，只带他自己的简单行李，可以说是家徒四壁。

**3.吴晗：硬骨头的历史学家**

吴晗（1909年—1969年），原名春晗，字伯辰。著名历史学家、社会活动家、现代明史研究的开拓者和奠基者之一，上溪镇苦竹塘村人。

因为夫人袁震常年生病，吴晗的生活非常拮据。有一次，袁震要住院动手术，联大历史系的学生听说后提出要募捐，吴晗知道了这事，说:“同学们是从大江南北逃亡到后方来的，生活这么贫困，我怎能接受他们的捐款呢！”他宁可将自己珍藏多年的书卖给学校图书馆,以解燃眉之急。

解放后，作为北京市副市长的吴晗也始终坚持廉洁奉公，严以律己。他于1953年先后两次写信给义乌县县长，要求把土地改革后分到的房产、稻谷，全部捐献给人民政府。

1955年的一天，吴晗接受北京市一所中学初中班同学们的邀请，共同欢度“五四”青年节，和同学们一起共进午餐。饭后，他叫秘书用他的私款结账。当秘书向他说这又不是你的私交活动，为何要用私款时，吴晗回答道：“孩子们是请我和他们一起玩的，我用我的稿费支付，没问题！”